

金融監督管理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335 億 7,296 萬 6,820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323 億 2,928 萬 2,674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賸餘 12 億 4,368 萬 4,146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27 億 3,338 萬 1,109 元，解繳公庫原列 10 億 684 萬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29 億 7,022 萬 5,25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資產、負債及淨資產之查核

資產原列 1,617 億 3,607 萬 8,441 元，負債原列 1,587 億 5,789 萬 6,250 元，淨資產原列 29 億 7,818 萬 2,19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2 億 5,403 萬 2,561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22 億 4,535 萬 3,026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310 億 4,691 萬 8,848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5,559 萬 8,383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9 億 8,817 萬 5,228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億 4,377 萬 3,61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收入支出之查核

收入原列 335 億 7,296 萬 6,820 元，支出原列 323 億 2,648 萬 1,035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2 億 4,648 萬 5,785 元，加計期初淨資產原列 27 億 3,853 萬 6,406 元，解繳公庫原列 10 億 684 萬元，計有期末淨資產 29 億 7,818 萬 2,191 元，均予照列。